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國教輔導員 鄭芳庭  
電話：9251000#2659  
電子信箱：funtin@tmail.ilc.edu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01382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420000A\_114001382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辦理本縣「114學年度國際教育補助計畫說明會及輔導工作坊」，請貴校派員參加並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月1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5704188號函及本縣112-113學年度國際教育總體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4學年度國際教育補助計畫」一課程、國際交流及學校國際化3項計畫申請案，本府114年1月20日1140006522號函業轉知各校依限申請；為協助學校撰寫計畫，爰辦理本案工作坊，請學校踴躍派員與會。
- 三、。辦理時間：
  - (一)國際教育補助計畫申請說明會(實體)：114年2月4日(星期二)9時10分至12時30分。
  - (二)國際教育補助計畫撰寫工作坊(實體)：
    - 1、課程計畫：114年2月4日(星期二)13時至16時。

教務處 114/01/23



2、國際交流計畫：114年2月5日(星期三) 9 時 10分至12 時10 分。

3、學校國際化計畫：114年2月5日(星期三) 13時至16 時。

(三)辦理地點：宜蘭縣立羅東國中視聽教室。

#### 四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公立各級學校校長、主任及課程教學團隊，請派1-3人與會。

(二)建議參與學校名單如下：

1、IEW媒合成功學校、姊妹校計畫申請學校及雙語教育學校，請踴躍參加。

2、有興趣申請國際教育精進計畫之學校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本案各研習前一天中午12時止，於本縣教師研習2.0搜尋關鍵字「國際教育」報名；另工作坊各場次分開報名，得視申請之計畫擇定多場報名參與。

#### 六、提醒事項：

(一)

(二)羅東國中校內停車場業已調整為收費停車場，停車空間有限，請做好停車規劃，建議共乘前往。

(三)為避免教師中午未及參與研習，說明會及各場工作坊中午皆提供午餐。

七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